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2706791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23日
商 标

周胖渝

申 请 人 周伟
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温宿阿温大道乐美佳苑A2-104铺
代理机构 中合国际知识产权股份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咖啡馆；外卖餐厅服务；快餐馆；流动饮食供应；茶馆；食物点评服务（提供有关食物和饮料的信息）；餐厅；餐馆；饭店食宿服务；会议室出租